

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单位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单位预 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单位预 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我单位主要职责是为市养公路提供服务，促进公路事业发展。辖区内国省干线公路规划、公路建设、养护管理、灾毁抢修、战备保障、质量安全、应急管理、路产路权保护。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路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规并监督实施。

（二）根据全县交通事业发展总体规划，负责编报管养公路的公路建设及养护工程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建议计划，编报管养公路的年度养路费支出预算，组织实施并检查监督。

（三）负责管养公路的公路建设及养护工程的立项、设计等项目前期工作；组织管养公路建设项目招投标工作并加强内部管理；负责工程质量、进度、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及工程交工验收，协助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做好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内设处室5个，包括：综合股、财务股、资产法规股、养护股、质安股。

编制人数小计45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21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24人。实有人数小计80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41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17人，自收自支在职人数24人。退休人数35人，遗属人数4人。

第二部分 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717.55	交通运输支出	1,625.08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17.5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117.30		
本年收入合计	834.85	本年支出合计	1,625.08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712.74	结转下年	
八、上年结转(结余)	77.49		
收入总计	1,625.08	支出总计	1,625.08

单位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1,625.08	77.49	717.55	717.55								117.30	712.7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625.08	77.49	717.55	717.55								117.30	712.74
01	公路水路运输	1,625.08	77.49	717.55	717.55								117.30	712.74
2140106	公路养护	1,625.08	77.49	717.55	717.55								117.30	712.74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625.08	1,155.59	469.4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625.08	1,155.59	469.49
01	公路水路运输	1,625.08	1,155.59	469.49
2140106	公路养护	1,625.08	1,155.59	469.49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717.55	一、本年支出	717.55	717.5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17.55	交通运输支出	717.55	717.5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717.55	支出总计	717.55	717.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717.55	325.55	392.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17.55	325.55	392.00
01	公路水路运输	717.55	325.55	392.00
2140106	公路养护	717.55	325.55	392.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25.55	274.27	51.2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9.63	259.63	
30101	基本工资	76.93	76.93	
30103	奖金	83.58	83.58	
30106	伙食补助费	8.98	8.98	
30107	绩效工资	41.48	41.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83	21.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1	7.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72	19.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28		51.28
30201	办公费	7.48		7.48
30213	维修(护)费	25.00		25.00
30228	工会经费	1.22		1.2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8		17.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4	14.64	
30305	生活补助	3.03	3.03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61	11.6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	**	1	2	3	4	5	6	7

注: 本单位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注: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注: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项目绩效目标表

详细目标表见“（九）项目情况说明附表”。

第三部分 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1625.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29.04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717.55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04.05 万元; 其他收入 117.3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65.24 万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712.74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12.74 万元; 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77.49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7.49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1625.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29.04 万元; 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基本支出 1155.5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59.55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442.35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对补助 28.34 万元, 资本性支出 605.9 万元。项目支出 469.4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69.49 万元; 其中: 资本性支出 469.49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交通运输支出 1625.08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29.04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 工资福利支出 442.35 万元, 较

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0.6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4.8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对补助 28.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45.6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75.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48.89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717.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04.05 万元，其中：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交通运输支出 717.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04.05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25.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2.0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59.6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1.2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对补助 14.64 万元。项目支出 39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92 万元；其中：资本性支出 392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总额 60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05.9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专业技术特种用车实有数 11 辆。

2023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项目情况说明

1.2023 年度我中心将开展对横峰县境内 78.66 公里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的日常养护工作,全面提升市养县管普通国省干线日常养护工作管理水平项目

①项目概述: 2023 年度我中心将开展对横峰县境内 78.66 公里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的日常养护工作,全面提升市养县管普通国省干线日常养护工作管理水平。

②立项依据: 赣财预指(2022)73 号、赣交财务字(2023)2 号。

③实施主体: 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④实施方案: 对横峰县境内国省干线 78.66 公里公路的路肩、边坡整理,修剪路肩、分隔带草木,清除杂物,保持路容整洁;疏通边沟,保持排水系统畅通;清除挡土墙、护坡滋生的有碍设施功能发挥的杂草,修理伸缩缝,疏通泄水孔,及清除松动石块;小段开挖边沟、截水沟或分期铺砌边沟;清除零星塌方,填补路基缺口,轻微沉陷翻浆的处理;桥头接线或桥头、涵顶跳车的处理;修理挡土墙、护坡、护坡道、泄水槽、护栏和防冰雪设施等局部损坏等。

⑤实施周期：12个月。

⑥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预算安排392.00万元支出。

（绩效目标表详见下表）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路小修保养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2-上饶市公路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属性	非基建项目	项目日期范围	2023年1月1日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2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92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对横峰县境内国省干线 78.66 公里公路的小修保存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控制率	≥95%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控制率	≥9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控制率	≥9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毁抢修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投资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9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路安全水平	≥95%

	标		
	生态效益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上饶市横峰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交通运输支出反映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

（二）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反映与公路、水路运输相关的支出。

（三）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反映公路养护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